**非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公示表**

|  |
| --- |
| 依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就《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向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征求意见: |
| 采购项目名称 ：《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柒拾叁万伍仟元整（￥735000） |
| 采购项目描述：  **一、项目内容**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用岛国土空间规划符合性审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21号）及《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资发〔2024〕4号）等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要求，规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管理，保障规划有效实施，完善城镇开发边界实施管理、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实施管理相关要求，开展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相关技术监理、建设项目用地总体规划符合性技术监理等相关工作。  **二、项目用途**  本项目是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用岛国土空间规划符合性审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21号）及《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资发〔2024〕4 号）等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要求，确保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批复后有序开展、稳步推进规划实施，建设项目用地范围符合规划要求，结合最新管理政策文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保障规划有效实施，促进规划目标实现，更好服务全市社会经济发展。  **三、项目成果数量**  本项目主要成果应包括：  （1）深圳市城镇开发边界实施管理政策研究报告（word/pdf格式）  （2）深圳市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实施管理政策研究报告（word/pdf格式）  （3）2025年深圳市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监理报告（word/pdf格式）  （4）2025年深圳市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使用方案监理报告（word/pdf格式）  （5）2025年建设项目用地总规符合性监理报告（word/pdf格式）  （6）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主体内容维护技术监理报告（word/pdf格式）。  **四、简要技术需求**  （1）城镇开发边界实施管理政策研究  根据国家和省关于城镇开发边界的相关管控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细化城镇开发边界的实施管理要求，明确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和开发边界外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落实的总体要求、优化原则、优化情形及操作流程、报批材料、台帐管理等具体技术要求，制定相关政策文件。  （2）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实施管理政策研究  在国家和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管理框架下，结合我市“市-区”两级规划管理实际，开展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实施管理的具体政策文件制定，明确我市分区规划修改维护情形、审查报批、数据库更新等具体技术内容。  （3）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技术监理  依据国家和省关于城镇开发边界的相关管控要求，结合我市城镇开发边界实施管理操作指引，对各区申报的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调整方案开展技术核查，同步开展相关调整方案上报部省的监理工作。  （4）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使用情况表技术监理  依据国家和省关于城镇开发边界的相关管控要求，结合我市城镇开发边界实施管理操作指引，针对各区申报的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使用情况表开展技术核查，同步开展相关审批表上报省厅备案的监理工作。  （5）建设项目用地总规符合性技术监理  以批准的三条控制线为基础分析各类建设项目用地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建设用地规模落实等情况，对合规性进行核查，形成技术分析报告并出具监理意见。  （6）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主体内容统筹技术监理  开展规划目标指标、标准单元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主体内容的统筹维护监理工作，保障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有序实施。  （7）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其他技术监理  结合国家、省及深圳市最新政策要求，做好其他有利于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的技术监理工作。 |
| 拟定供应商名单：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 |
| 申请理由及相关说明：  《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采购，主要理由如下：  一是该项目要为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提供技术支持，对服务的时效性要求高，需要有较好的技术积累。二是2025年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与前期相关年度深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具有较强关联性，为保证工作顺利推进，拟向原供应商添购。三是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技术服务涉及数据库核查、维护等，部分数据具有一定保密性，要求供应商在数据保密方面具备完善的制度和丰富的经验。  综上，考虑项目的专业性、延续性等，拟以单一来源方式向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采购。 |
| 征求意见期限：  从2025年6月3日起至2025年6月10日止 |
|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钟工  　　地址：深圳市红荔西路8009号规划大厦  联系电话：0755-83949349 传真：0755-83949002 |
| 备注：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后两个工作日内以实名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将意见反馈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